

# 宜昌市环境保护委员会

宜环委发〔2019〕1号

---

## 市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印发 《宜昌市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 (2019—2023年)》的通知

各城区环委会，市直各环委会成员单位：

《宜昌市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2019—2023年）》已经市人民政府批准，现予印发，请认真组织实施。



宜昌市环境保护委员会

2019年4月19日

# 宜昌市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

## (2019-2023)

宜昌市环境保护局

二〇一九年三月

# 宜昌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2019-2023)

## 技术评审意见修改清单

序号	修改意见	修改内容及页码
1	补充修编背景,说明修编、调整的必要性。	<p>(1)补充完善了修编背景描述,从规划区范围及布局发生变化、声环境现状发生变化、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发生变化、监测布点不能满足城市发展的需要等方面阐明了声环境功能区划修编、调整的必要性(P1-P2);</p> <p>(2)对比原区划方案,对本次区划主要修编内容列表进行了说明(P25-P27)。</p>
2	依据宜昌市交通运输(公路、铁路、港口、机场等)、宜昌高新区生物产业园最新规划,进一步优化相关区划内容。	<p>(1)根据《宜昌市交通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等相关资料对交通干线4类区划分内容进行了优化调整(P18-P20);</p> <p>(2)根据《宜昌高新区生物产业园三期用地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宜昌职教新城总体规划》对宜昌高新区生物产业园区划内容进行了优化调整(P12、P17);</p> <p>(3)根据《白洋新城用地控制性详细规划》对宜昌高新区白洋工业园区划内容进行了优化调整(P12、P15、P17)。</p>
3	进一步核实各声环境功能区划成果边界,完善细化相应图件。	<p>(1)进一步核实、细化了各声环境功能区划成果边界(P10-P17);</p> <p>(2)根据前述修改内容进一步完善、细化了相应图件,为使区划图更加清晰明了,在区划图上标注了道路、铁路、火车站场、机场、江河、功能区编号等(附图1-附图12)。</p>

# 前 言

声环境功能区划是加强环境噪声污染防治、强化噪声源监督管理和环境执法、改善声环境质量的重要依据和手段。

本区划方案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等要求,对宜昌市城区范围进行声环境功能区划分。

本区划方案的编制和实施可为环境噪声执法管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噪声污染治理等提供依据。

本区划方案编制单位:湖北正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区划方案由宜昌市环保局负责解释。

# 目 录

一、区划修编背景及意义.....	7
二、区划范围.....	9
三、区划期限.....	9
四、规范性引用文件.....	9
(一) 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	9
(二) 标准及技术规范.....	10
(三) 其他规范性文件.....	10
五、声环境功能区分类.....	11
六、区划原则.....	12
七、区划方法.....	13
(一) 0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法.....	13
(二) 1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法.....	13
(三) 2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法.....	13
(四) 3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法.....	14
(五) 4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法.....	14
(六) 其它规定.....	14
(七) 相关说明.....	15
八、区划成果.....	15
(一) 0类声环境功能区划成果.....	15

(二) 1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成果.....	16
(三)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成果.....	18
(四) 3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成果.....	20
(五) 4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成果.....	23
九、 监督与管理.....	26
十、 附图.....	29
附： 本次区划主要修编内容说明.....	42

# 宜昌市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

(2019—2023)

## 一、区划修编背景及意义

2013年宜昌市环保局组织编制了《宜昌市地表水、环境空气、声环境功能区类别划分方案（修编）》。2013年11月29日宜昌市人民政府以《关于同意宜昌市地表水、环境空气、声环境功能区类别划分方案（修编）的批复》（宜府办函〔2013〕46号）对该《方案》予以了批复，该《方案》中声环境功能区划沿用至今已有五年。五年来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宜昌市城区行政区划发生了一定调整，城区面积有所增加，用地布局及综合交通网络都发生了一些改变，环境噪声影响程度和范围也随之发生变化，原有声环境功能区划方案已不能适应环境噪声管理需求，亟待调整，主要体现在：

（一）规划区范围及布局发生变化。原区划方案主要依据2012年发布的《宜昌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0年）》，对西陵区、伍家岗区、点军区、猇亭区、夷陵区声环境功能区进行划分，区划范围未包括现已由宜昌高新区整体托管的白洋镇。同时，根据《宜昌市城市总体规划 修改（2011—2030年）》（2013年修订）、《宜昌高新区空间发展规划》、《宜昌市交通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等最新规划成果及近年发展实际，宜昌市城区用地布

局发生了一些调整，综合交通网络更是发生了明显变化。原有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已明显滞后于城市发展。

（二）声环境现状发生变化。随着城区范围的扩大，噪声污染的覆盖面增加；城市路网的快速扩张，机动车的急剧增加，交通噪声污染加重；城区的工厂企业“退二进三”，原工业区部分变为居住区，噪声适用区混杂现象加剧，噪声污染的投诉率上升。噪声执法管理和环评审批中声环境现状和发展的要求发生了明显矛盾，给噪声的管理及治理带来了极大的不便。

（三）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发生变化。2014 年国家环保部颁布了《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相较《城市区域环境噪声适用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94）功能区各类标准适用区域及区划原则等主要内容均发生了明显改变。再者，《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中明确要求，根据城市规模和用地变化情况，噪声区划可适时调整，原则上不超过 5 年调整一次。

（四）监测布点不能满足城市发展的需要。现有噪声监测布点，已不能代表宜昌市城区总体声环境水平。

因此，为适应宜昌市城市发展和环境管理的需要，有效控制环境噪声污染程度和范围，改善声环境质量，建设宁静舒适的声环境，根据《关于加强和规范声环境功能区划管理工作的通知》（环办大气函〔2017〕1709 号）和《湖北省环保厅关于加强和

规范声环境功能区划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宜昌市城区发展现状和规划，现特对原声环境功能区划方案进行修编，形成《宜昌市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2019—2023）》。

## 二、区划范围

根据宜昌市环保局统一安排部署，本方案区划范围为宜昌市城区，包括：西陵区、伍家岗区、点军区、猇亭区、夷陵区及宜昌高新区。

各县市（包括：宜都市、枝江市、当阳市、远安县、兴山县、秭归县、长阳土家族自治县、五峰土家族自治县）声环境功能区应由各县市环保局自行组织划分，当地环保局组织评审后，报当地人民政府审批、公布实施，并报宜昌市生态环境局备案。

## 三、区划期限

区划基准年为 2018 年。

区划期限为 5 年，即：2019~2023 年，期间若城市总体规划和用地性质等发生重大变化，应及时根据实际变化情况对本划分方案进行调整。

## 四、规范性引用文件

### （一）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4.《关于加强环境噪声污染防治工作改善城乡声环境质量的指导意见》(环发〔2010年〕144号);

5.《关于加强和规范声环境功能区划管理工作的通知》(环办大气函〔2017〕1709号);

6.《湖北省城市环境噪声管理条例》(2017年修改);

7.《湖北省环保厅关于加强和规范声环境功能区划管理工作的通知》。

## (二) 标准及技术规范

1.《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机场周围飞机噪声环境标准》(GB9660—1988);

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5.《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6.《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50137—2011);

7.《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

## (三) 其他规范性文件

1.《宜昌市城市总体规划修改(2011—2030年)》(2013年2月);

2.《宜昌市交通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年7月);

3.《宜昌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调整完善成果》(2017年4月);

4.《宜昌市地表水、环境空气、声环境功能区类别划分方案(修编)》(2013年11月);

5.《宜昌高新区空间发展规划》(2014年11月);

6.《宜昌市夷陵区城乡统筹规划(2012—2030)》;

7.《宜昌市艾家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8.《宜昌市巴陡山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9.各乡镇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与各工业园发展规划、跟踪环境影响评价等资料。

## 五、声环境功能区分类

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规定,声环境功能区分为以下五种类型:

0类声环境功能区:指康复疗养区等特别需要安静的区域;

1类声环境功能区:指以居民住宅、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设计、行政办公为主要功能,需要保持安静的区域;

2类声环境功能区:指以商业金融、集市贸易为主要功能,或者居住、商业、工业混杂,需要维护住宅安静的区域;

3类声环境功能区:指以工业生产、仓储物流为主要功能,需要防止工业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严重影响的区域;

4类声环境功能区:指交通干线两侧一定距离之内,需要防止交通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严重影响的区域,包括4a类和4b类两种类型。4a类为高速公路、一级公路、二级公路、城市快速

路、城市主干路、城市次干路、城市轨道交通（地面段）、内河航道两侧区域；4b类为铁路干线两侧区域。

各类声环境功能区噪声限值见表1。

表1 各类声环境功能区噪声限值一览表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单位：分贝）	
		昼间	夜间
0类声环境区		50	40
1类声环境区		55	45
2类声环境区		60	50
3类声环境区		65	55
4类	4a类声环境区	70	55
	4b类声环境区	70	60
备注：昼间（6:00—22:00），夜间（22:00—次日6:00）			

说明：（1）上表中4b类声环境功能区类别环境噪声限值，适用于2011年1月1日起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通过审批的新建铁路（含新开廊道的增建铁路）干线建设项目两侧区域。

（2）在下列情况下，铁路干线两侧区域不通过列车时的环境背景噪声限值，按昼间70dB（A）、夜间55dB（A）执行。①穿越城区的既有铁路干线；②对穿越城区的既有铁路干线进行改建、扩建的铁路建设项目；

既有铁路是指2010年12月31日前已建成运营的铁路或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已通过审批的铁路建设项目。

（3）各类声环境功能区夜间突发噪声，其最大声级超过环境噪声限值的幅度不得高于15dB（A）。

## 六、区划原则

本区划以有效控制噪声污染的程度和范围，有利于提高声环境质量为宗旨。区划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以城市规划为指导，按区域规划用地的主导功能、用地状况确定，覆盖整个城市规划区；

- (二) 便于城市环境噪声管理和促进噪声治理;
- (三) 单块声环境功能区面积,原则上不小于 0.5 平方公里;
- (四) 严格控制 4 类声环境功能区范围;
- (五) 根据城市规模和用地变化情况,噪声区划可适时调整,原则上不超过 5 年调整一次。

## 七、区划方法

按照 GB/T15190—2014 规定划分声环境功能区,分别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规定的 0、1、2、3、4 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噪声限值。具体划分方法如下:

### (一) 0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法

适用于康复疗养区等特别需要安静的区域。该区域内及附近区域应无明显噪声源,区域界限明确。

### (二) 1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法

区划指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划为 1 类声环境功能区:

1. 城市用地现状已形成一定规模或近期规划已明确主要功能的区域,其用地性质符合 GB3096—2008 中 1 类区规定的区域;
2. I 类用地占地率大于 70% (含 70%) 的混合用地区域。

### (三)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法

区划指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划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

1. 城市用地现状已形成一定规模或近期规划已明确主要功能的区域,其用地性质符合 GB3096—2008 中 2 类区规定的区域;

2.划定的 0、1、3 类声环境功能区以外居住、商业、工业混杂区域。

#### (四) 3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法

区划指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划为 3 类声环境功能区：

- 1.城市用地现状已形成一定规模或近期规划已明确主要功能的区域，其用地性质符合 GB3096—2008 中 3 类区规定的区域；
- 2.II 类用地占地率大于 70%（含 70%）的混合用地区域。

#### (五) 4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法

##### 1.4a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法

将交通干线边界线外一定距离内的区域划分为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距离的确定方法如下：

相邻区域为 1 类声环境功能区，距离为  $50\text{m}\pm 5\text{m}$ ；

相邻区域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距离为  $35\text{m}\pm 5\text{m}$ ；

相邻区域为 3 类声环境功能区，距离为  $20\text{m}\pm 5\text{m}$ 。

当临街建筑高于三层以上（含三层）时，将临街建筑面向交通干线一侧至交通干线边界线的区域定为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

##### 2.4b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法

交通干线边界线外一定距离以内的区域划分为 4b 类声环境功能区。距离的确定方法同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

#### (六) 其它规定

- 1.大型工业区中的生活小区，根据其与生产现场的距离和环

境噪声现状水平，可从工业区中划出，定为 2 类或 1 类声环境功能区；

2.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地面）场站、公交枢纽、港口站场、高速公路服务区等具有一定规模的交通服务区域，划为 4a 类或 4b 类声环境功能区；

3.尽量避免 0 类声环境功能区紧临 3 类、4 类声环境功能区的情况；

4.近期内区域功能与规划目标相差较大的区域，以用地现状作为区划的主要依据；随着城市规划的逐步实现，及时调整声环境功能区；

5.未建成的规划区内，按其规划性质或按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结合可能的发展划定区域类型。

#### （七）相关说明

1. I 类用地包括 GB50137—2011 中规定的居住用地（R 类）、公园绿地（G1 类）、行政办公用地（A1 类）、文化设施用地（A2 类）、教育科研用地（A3 类）、医疗卫生用地（A5 类）、社会福利设施用地（A6 类）；

2. II 类用地包括 GB50137—2011 中规定的工业用地（M 类）和物流仓储用地（W 类）。

### 八、区划成果

#### （一）0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成果

区划范围内不涉及康复疗养区等特别需要安静的区域，本区划没有划定0类声环境功能区。

## (二) 1类声环境功能区划成果

划定1类区16个，划分结果见表2。

表2 宜昌市城区1类声环境功能区一览表

行政区域	区划代码	区划名称	范围、边界
西陵区	101	西陵城中居住、行政与文教区	东边界：东山四路、峡州大道 南边界：胜利三路、港窑路 西边界：长江、西陵二路、焦柳铁路鸦宜支线 北边界：明珠路以北
	102	西陵城东居住与自然生态区	东边界：西陵区东边界 南边界：港窑路 西边界：东山四路、峡州大道 北边界：西陵区北边界
	103	西陵城西居住与自然生态区	东边界：平湖半岛西边界 南边界：长江 西边界：西陵区西边界 北边界：西陵区北边界
伍家岗区	104	伍家城北居住、行政与文教区	东边界：白家冲路、桔乡路、同强路 南边界：焦柳铁路鸦宜支线 西边界：中南路以西 北边界：伍家岗区北边界
	105	伍家城南居住、自然生态区	东边界：汉宜路以东 南边界：伍家岗区南边界 西边界：长江 北边界：柏临河路
点军区	106	点军居住与自然生态区	点军区除点军街道城市规划区、桥边镇城镇规划区、艾家镇城镇规划区、4类区以外的其他地区
猇亭区	107	猇亭城北自然生态区	东边界：峡州大道以东、汉宜铁路以东 南边界：沪蓉高速荆宜段 西边界：长江 北边界：猇亭区北边界
	108	猇亭六眼冲居住与自然生态区	东边界：凌云大道 南边界：迎宾路 西边界：猇亭大道 北边界：民主路

行政区域	区划代码	区划名称	范围、边界
	109	猗亭城南自然生态区	东边界: 桃子冲路、后山路延伸 南边界: 猗亭区南边界 西边界: 猗亭区西边界 北边界: 桃子冲路
夷陵区	110	小溪塔街道黄柏河沿岸居住与生态保护区	东边界: 黄柏河 南边界: 双虹大道、锦江东路、夷兴大道、黄柏河 西边界: 黄柏河 北边界: 黄柏河、双虹大道、锦江大道以北
	111	小溪塔街道发展大道沿线居住、办公会展与生态保护区	东边界: 发展大道、焦柳铁路鸦宜支线、晨光路、谭家塆路、运河路、朝阳路、梅子垭水库东边界 南边界: 东湖大道以南、梅子垭水库南边界 西边界: 平云三路、黄金路、焦柳铁路鸦宜支线、明珠路、罗河路以南、晨光路、锦江大道 北边界: 峡湾路
	112	夷陵居住与自然生态区	龙泉镇除集镇规划区(含龙泉酒类饮品产业园)、4类区以外的其他区域
			鸦鹊岭镇除集镇规划区(含鸦鹊岭青宜综合工业园)、4类区以外的其他区域
			黄花镇除集镇规划区(含黄花新材料产业园)、4类区以外的其他区域
			乐天溪镇除集镇规划区(含乐天溪三峡移民生态工业园)、4类区以外的其他区域
			太平溪镇除集镇规划区、4类区以外的其他区域
			三斗坪镇除集镇规划区、4类区以外的其他区域
			雾渡河镇除集镇规划区、4类区以外的其他区域
			樟村坪镇除集镇规划区、4类区以外的其他区域
分乡镇除集镇规划区、4类区以外的其他区域			
邓村乡除集镇规划区、4类区以外的其他区域			
下堡坪乡除集镇规划区、4类区以外的其他区域			
宜昌高新区	113	生物产业园东部居住、文教区	东边界: 峡州大道以东、土门路以东、伍龙一级路以东 西边界: 合益路、双河路、土门路、李梅路、桔乡路、峡州大道、东临路、汉宜铁路、汉宜一路、百灵路、柏临河路 南边界: 临河路、灵宝路、灵宝一路、茶花路 北边界: 汉宜路以北

行政区域	区划代码	区划名称	范围、边界
	114	生物产业园北部居住区	东边界：花溪路、李梅路、百灵路 西边界：合益路 南边界：峡州大道、花溪路、双河路 北边界：合益路
	115	白洋工业园居住与自然生态区	东边界：金官路、官舒路、金马路 西边界：獠白路以西、民族路、善溪冲路、云保路、善溪三路、善保路、善溪大道、云赵路、善溪三路、善岗路、马岗北路 南边界：紫云铁路、善溪大道、善溪大道、白洋大道、长江、临港大道、田家河大道、石鼓路、鸦枝快速路、金钟寺路 北边界：民族路以北、宜枝快速路、新城西路、白雅路、紫雅路、焦柳铁路、金骆路、保舒路
	116	点军电子信息产业园居住与自然生态区	点军大道以北区域；双十路、将军路以南区域

### (三) 2类声环境功能区划成果

划定2类区27个，划分结果见表3。

表3 宜昌市城区2类声环境功能区一览表

行政区域	区划代码	区划名称	范围、边界
西陵区	201	西陵区中心商住区	东边界：焦柳铁路鸦宜支线 南边界：一马路、胜利四路 西边界：长江 北边界：西陵二路
	202	西坝片区	西坝区域
	203	平湖片区	平湖半岛区域
伍家岗区	204	伍家岗区中心商住区	东边界：焦柳铁路鸦宜支线、城东大道、花溪路、焦柳铁路鸦宜支线 南边界：花溪路、柏临河路、东山大道、前坪路、共联路、花溪路、东临路（107省道） 西边界：长江 北边界：一马路、胜利四路
点军区	205	点军区中心商住区	东边界：长江 南边界：翻坝高速以南、江城大道 西边界：江南三路 北边界：将军路、五龙三路、江南大道、至喜长江大桥以北

行政区域	区划代码	区划名称	范围、边界
	206	艾家镇城镇规划区	东边界：长江 南边界：伍家岗长江大桥以南 西边界：翻坝高速 北边界：宜万铁路
	207	土城乡城镇规划区	土城乡集镇规划区
猇亭区	208	猇亭区中心商住区	东边界：猇亭大道、包家溪路、金岭路、民主路、猇亭大道 南边界：亚元路、铜岭路、迎宾路、金岭路、正大路 西边界：长江 北边界：沪蓉高速荆宜段
	209	临港经济核心区	东边界：机场路 南边界：桃子冲路 西边界：凌云大道 北边界：先锋路
夷陵区	210	小溪塔街道中心商住区	东边界：平云三路、黄金路、焦柳铁路鸦宜支线、明珠路 南边界：黄柏河、人寿桥路以南 西边界：双虹大道 北边界：双虹大道、锦江东路、夷兴大道、黄柏河
	211	小溪塔街道南蔡下商住旅统筹发展区	东边界：黄柏河 南边界：峡湾路 西边界：黄柏河、小鸦公路 北边界：塘湾路、黄柏河
	212	小溪塔街道小鸦路沿线统筹发展区	小溪塔街道小鸦路沿线两侧范围
	213	龙泉镇居民居住与综合发展区	东边界：河南路 南边界：育才路 西边界：杨家河 北边界：小鸦路
	214	鸦鹊岭镇居民居住与综合发展区	东边界：白河、焦枝铁路 南边界：西河 西边界：汉宜路以西 北边界：汉宜路
	215	黄花镇居民居住与综合发展区	东边界：233省道 南边界：233省道 西边界：312省道 北边界：黄花路以北
	216	乐天溪镇居民居住与综合发展区	乐天溪镇集镇规划区除三峡移民生态工业园外的其他区域

行政区域	区划代码	区划名称	范围、边界
	217	太平溪镇居民居住与综合发展区	太平溪镇集镇规划区
	218	三斗坪镇居民居住与综合发展区	三斗坪镇集镇规划区
	219	雾渡河镇居民居住与综合发展区	雾渡河镇集镇规划区
	220	樟村坪镇居民居住与综合发展区	樟村坪镇集镇规划区
	221	分乡镇居民居住与综合发展区	分乡镇集镇规划区
	222	邓村乡居民居住与综合发展区	邓村乡集镇规划区
	223	下堡坪乡居民居住与综合发展区	下堡坪乡集镇规划区
宜昌高新区	224	东山园区居住、商业、工业混杂区	东边界：兰台路及珠海路以东 南边界：城东大道以南 西边界：城东大道以西 北边界：东山运河以北、发展大道、沪渝高速 (除去大连路沿线工业聚集区)
	225	白洋工业园综合服务区	东边界：金骆路 南边界：白雅路、山口路、鸦枝快速路、紫雅路、焦柳铁路、白雅路 西边界：新城西路 北边界：宜枝快速路、丰岗路以东、云赵路、紫堰路、保舒路
	226	点军电子信息产业园综合商住服务区	东边界：江南三路 南边界：将军路、桥边路、将军路以南、白马溪路、将军路 西边界：双十路以东 北边界：点军大道、白马路、将军路以北
	227	点军电子信息产业园研发孵化商住区	东边界：双十路、点军大道、翻坝高速 南边界：将军路 西边界：将军路 北边界：点军大道以北、翻坝高速

#### (四) 3类声环境功能区划成果

划定3类区17个，划分结果见表4。

表4 宜昌市城区3类声环境功能区一览表

行政区域	区划代码	区划名称	范围、边界
西陵区	301	湖北西陵经济开发区-都市环保产业园区	东边界：三峡专用公路 南边界：西湖路 西边界：渭河一路 北边界：沙河东路
伍家岗区	302	湖北伍家岗工业园区	东边界：汉宜铁路 西边界：花溪路、共联路、前坪路 南边界：东山大道、柏临河路 北边界：东临路（107省道）
	303	宜昌东站仓储物流园区	东边界：东站路 南边界：桔乡路 西边界：白家冲路 北边界：伍家岗区北边界
猇亭区	304	深圳工业园与猇亭园区北部工业区	东边界：汉宜铁路、峡州大道以东 南边界：民主路、凌云大道、先锋路、机场路、三峡机场 北边界 西边界：猇亭大道、包家溪路、金岭路 北边界：沪蓉高速荆宜段
	305	深圳工业园与猇亭园区南部、云池工业区	东边界：凌云大道 南边界：云池路、猇亭大道以南 西边界：长江 北边界：亚元路、铜岭路、迎宾路、金岭路、正大路、猇亭大道、迎宾路
夷陵区	306	小溪塔工业园与小溪塔高新技术产业园	东边界：黄花路以东、312省道、朝阳路、小鸦公路以东 南边界：朝阳路、小鸦公路以南 西边界：发展大道、焦柳铁路鸦宜支线、晨光路、谭家塆路、运河路 北边界：峡湾路
	307	龙泉酒类饮品产业园	龙泉集镇除居民居住与综合发展区外的其他区域，含稻花香产业片区、钟家畈中小企业产业片区及杨水河高科技产业片区
	308	鸦鹊岭青宜综合工业园	东边界：焦枝铁路 南边界：107省道、汉宜路、白河、焦枝铁路 西边界：桔乡大道以西 北边界：小鸦路以北 含青岛工业园片区、精细化工片区、食品工业片区

行政区域	区划代码	区划名称	范围、边界
	309	黄花新材料产业园	东边界: 市场路以东 南边界: 利民路以南 西边界: 233 省道 北边界: 233 省道
	310	乐天溪三峡移民生态工业园	东边界: 黄牛南路以东 南边界: 朱家湾四路、朱家湾五路、华强路 西边界: 华林二路 北边界: 江峡三路以北
宜昌高新区	311	东山园区大连路沿线工业聚集区	东边界: 桔乡路 南边界: 港窑路 西边界: 青岛路、珠海路、珠海路以东、珠海路 北边界: 厦门路以南、大连路
	312	东山园区沪渝高速以东工业聚集区	东边界: 南台路以东 南边界: 南台路以南 西边界: 发展大道、北海路、发展大道以东、三峡快速路、大连路、兰台路以西 北边界: 北海路、峡州大道以北
	313	生物产业园工业聚集区	东边界: 合益路、双河路、土门路、李梅路、桔乡路、峡州大道、东临路、汉宜铁路、汉宜一路、百灵路、柏临河路 南边界: 柏临河路、焦柳铁路鸦宜支线 西边界: 花溪路、桔乡路、东站路、峡州大道、花溪路、双河路、百灵路、李梅路、花溪路 北边界: 合益路
	314	白洋工业园五峰民族工业园、善溪窑、沙湾工业聚集区	东边界: 善溪冲路、云保路、善溪三路、善保路、善溪大道、云赵路、善溪三路、善岗路、马岗北路、紫云铁路、善溪大道 南边界: 白洋大道、长江 西边界: 长江、云赵路以西、獭白路 北边界: 民族路
	315	白洋工业园舒家嘴、雅畈、田家河工业聚集区	东边界: 玛瑙路以东、金岗路、318 国道、金田路、金骆路、石高路 南边界: 临港大道 西边界: 金官路、官舒路、金马路、金钟寺路、石高路、石鼓路、田家河大道、临港大道 北边界: 保舒路以北
	316	白洋工业园白洋新城工业聚集区	东边界: 紫雅路 南边界: 白雅路 西边界: 山口路 北边界: 鸦枝快速路

行政区域	区划代码	区划名称	范围、边界
	317	点军电子信息产业园产业功能区	东边界：江南三路 南边界：双十路 西边界：桥边一路以西 北边界：将军路、桥边路、将军路以南、白马溪路、将军路

## (五) 4类声环境功能区划成果

### 1.4a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成果

宜昌市城区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包括交通干线道路（高速公路、一级公路、二级公路、城市快速路、城市主干路、城市次干路等）、城市轨道交通（地面段）、铁路干线等及其两侧区域。宜昌市城区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结果见表 5。

表 5 宜昌市城区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一览表

类型	名称	
道路	西陵区	沪渝高速汉宜段（汉宜高速、三峡专用公路）、东山大道、沿江大道、夷陵大道、西陵一路、西陵二路（含西陵二路快速路、至喜长江大桥）、东山四路、峡州大道、港窑路、中南路、桔乡路、胜利三路、胜利四路、体育场路、常刘路、绿萝路、一马路、二马路、云集路、隆康路、环城北路、环城东路、环城南路、献福路、学院街、珍珠路、陶珠路、解放路、东湖一路（含三江桥）、东湖二路、东湖三路、樵湖二路、石子岭路、西坝路、建设路、和平路、镇平路、平湖路（含黄柏河大桥）、夜明珠路（107 省道、含夜明珠高架）、明珠路、朝阳路、沙河路、陈家堰湾南路、龙溪路、石板铺路、唐家湾路、西湖路、黄河路、沙河路、渭河一路、大学路、大连路及长途汽车客运站、夜明珠路公路客运站等客货运站
	伍家岗区	沪渝高速汉宜段（汉宜高速）、城东大道、东山大道、夷陵大道、沿江大道、一马路、隆康路、胜利四路、胜利三路（含高架及夷陵长江大桥）、胜利一路、江海路、万达路、体育场路、港窑路、亚栈路、杨岔路、中南路、中南一路、中南二路、听涛路、岳湾路、旭光路、金龙路、桔乡路、合益路、白家冲路、东艳路、白沙路、伍临路（宜古路）、江临路、沿河路、八一路、柏临河路、桔城路、东临路（107 省道）、共升路、共联路、求雨台路、同强路、前坪路、花溪路、东站路、东站二路、东站一路、峡州大道、汉宜路及宜昌公汽长途汽车客运站、宜昌港汽车客运站、宜昌汽车客运中心站等客货运站

类型		名称
	点军区	翻坝高速、点军大道、将军路、天台路、双十路、五龙路、白马路、南站路、江城大道、江南三路、江南二路、牌坊坡路、五龙三路、江南大道、夷桥路、谭艾路、虎周公路及各街道、乡镇规划建设的其他主次干路、点军客运站等客货运站
	猗亭区	沪渝高速汉宜段（汉宜高速）、沪蓉高速荆宜段（含宜昌长江公路大桥）、磨高速公路、峡州大道、共升路、凌云大道、机场路、善谿路、长寿路、迎宾一路、迎宾四路、鸡山路、玛瑙路、猗亭大道、张家湾路、马鬃岭路、先锋路、包家溪路、临江大道、民主路、金猗路、七里冲路、银岭路、金岭路、铜岭路、正大路、亚元路、迎宾路、民生路、逢桥路、民权路、南玻路、桃子冲路、民强路、星光路、宜化路、下马槽路、云池路、后山路延伸、云保路、云赵路及猗亭天湖客运站、猗亭汽车客运站等客货运站
夷陵区	小溪塔街道	三峡专用公路、金发路、港虹路、夜明珠路、锦江大道、双虹大道、平湖大道、东方大道、晨光路、发展大道、小鸦公路、峡江路、湖光路、锦江东路、三峡路、人寿桥路、集锦路、明珠路、松湖路、龙台四巷、罗河路、东湖大道、梅子垭路、幸福路、富民路、柏木路、运河路、谭家磅路、百里路、老林路、朝阳路、黄花路、丰产路、姜家湾路、312省道、059乡道、峡湾路、兴园路、夷兴大道、平云一路、平云二路、平云三路、黄金路、塘湾路、青龙路、大叶路、红岩路、港谿路快速路、107省道及宜昌夷陵客运站、宜昌长江市场客运站等客货运站
	龙泉镇	沪蓉高速宜巴段、107省道、峡州大道、小鸦公路、花溪路、临河大道、万龙路、龙凤大道、稻花香大道、龙泉大道、葛武北路、葛武南路及集镇规划建设的其他主次干路、客货运站
	鸦鹊岭镇	沪渝高速汉宜段（汉宜高速）、沪蓉高速荆宜段、沪蓉高速宜巴段、呼北高速、325省道、276省道、107省道、小鸦公路、梅林大道、桔乡大道、汉宜路、车站路、红云路、老街、明珠路、四一路、内环路、白河东路、白河西路、青岛路及集镇规划建设的其他主次干路、客货运站
	黄花镇	沪蓉高速宜巴段、太张高速、223省道、312省道、003乡道、059乡道、川汉路、黄花场路、老街、和谐街、黄新路及集镇规划建设的其他主次干路、客货运站
	太平溪镇	太张高速、邓大公路、高峡大道、许西路、乐天路、港口路、烟竹园路、平安路、观景路、西湾路、茶苑街、引航街及集镇规划建设的其他主次干路、客货运站
	乐天溪镇	太张高速、三峡专用公路、334省道、雾莲公路、江峡大道、江峡二路、江峡三路、陈瓦路、八河路、华强路、华林路、华锋路、华锋四路、天鹅路、西陵长江大桥、黄牛北路及集镇规划建设的其他主次干路、客货运站

类型	名称	
宜昌高新区	三斗坪镇	翻坝高速、三峡人家连接线、334 省道、西陵大道、黛狮路及集镇规划建设的其他主次干路、客货运站
	雾渡河镇	沪蓉高速宜巴段、312 省道、雾殷公路、雾莲公路、分松公路、003 乡道、幸福街、祥和路、滨河路、育才街、兴隆街及集镇规划建设的其他主次干路、客货运站
	樟村坪镇	雾殷公路、分松公路、明珠路、宏源路、殷殷路及集镇规划建设的其他主次干路、客货运站
	分乡镇	233 省道、老街、明珠南路、敬存路、普溪河新区主干道及集镇规划建设的其他主次干路、客货运站
	邓村乡	邓大公路、邓红公路及集镇规划建设的其他主次干路、客货运站
	下堡坪乡	沪蓉高速宜巴段、312 省道、雾莲公路、堡坪桥路、秀峰街、楠树路、堡坪东路及集镇规划建设的其他主次干路、客货运站
	东山园区	三峡快速路、城东大道、北海路、汕头路、桔乡路、深圳路、青岛路、珠海路、峡州大道、西陵二路、发展大道、港窑路、大连路、厦门路、兰台路、胜利三路
	生物产业园	合益路、李梅路、双河路、峡州大道、同强二路、东站路、花溪路、百灵路、桔乡路、土门路、共同北路、花艳一路、东临路、伍龙一级路、汉宜一路、汉宜二路、花临西路、花临南路、柏临河路、灵宝路、灵宝一路、茶花路、茶场一路、汉宜路
	白洋工业园	呼北高速(含白洋长江大桥)、宜枝快速路、鸦枝快速路、东山四路、新城西路、白雅路、山口路、民族路、獬白路、善窑一路、马岗北路、紫云大道、善溪冲路、善溪一路、溪冲二路、善溪三路、善溪大道、云保路、云善路、云赵路、白洋大道、318 国道、善岗路、沙湾路、万福路、松岗二路、洋城大道、太保路、善保路、太姚路、安泰路、花园路、裴荆路、紫荆路、裴大路、紫雅路、保舒路、堰舒路、官舒路、金马路、玛瑙路、金岗路、金田路、金钟寺路、金骆路、石鼓路、临港大道、石高路、马家铺路、天螺寺路、田家河大道、梅子溪路及白洋客运站等客货运站
	点军电子信息产业园	翻坝高速、双十路、团结路、白马路、江南三路、点军大道、将军路、白马溪路、桥边路、桥边一路、天台路
内河航道	长江、黄柏河航道, 含沿线三斗坪港、云池港、白洋港、田家河港等港口、码头	

## 2.4b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成果

4b 类标准适用区域为铁路干线两侧区域。主要包括焦柳铁路(含鸦宜支线铁路)、宜万铁路、汉宜铁路、呼南高速铁路(沿

江高速铁路、襄荆宜高速铁路)、宜昌至郑万铁路联络线、长江三峡铁水联运铁路(秭归疏港铁路、江南翻坝铁路、江北翻坝铁路)、十宜铁路、紫云铁路、紫姚铁路及沿线宜昌东站、宜昌南站、宜昌北站、花艳站、鸦鹊岭站、新昌站、红土站、白洋站、三峡站(路溪坪)等客、货运站场。

### 3. 道路交通干线(含铁路)两侧区域范围确定

(1) 若临路建筑以高于3层楼房以上(含3层)建筑为主,将第一排建筑物面向道路一侧的区域划为4类标准适用区域。

(2) 若临路建筑以低于3层楼房建筑(含开阔地)为主,将道路线外一定距离内的区域划为4类标准适用区域,见表6。

表6 交通干线两侧4类声环境功能区范围

交通干线			4类区范围(边界线外m)		
公路	铁路	航道	相邻区域为1类区	相邻区域为2类区	相邻区域为3类区
高速公路、快速路、一级公路;高架、高路堤的二级公路、城市主干道、国道、省道	高架、高路堤的铁路		55	40	25
二级公路、城市主干道、国道、省道;低壑的高速、快速、一级公路;高架、高路堤的城市次干道及单行线	相对水平的铁路	丰水期	50	35	20
城市次干道及单行线;低壑的二级公路、城市主干道、国道、省道	低壑的铁路	平水期、枯水期	45	30	15

## 九、监督与管理

(一) 本区划方案由宜昌市环保局组织划分,报宜昌市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本功能区类别划分和执行中的具体问题由宜昌市环保局负责解释。区划批准后,如局部地区建设规划或使用功

能发生变化导致区划需要调整,则应由宜昌市环保局作适当调整后报宜昌市人民政府批准、备案。

(二)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对其行政区域内的环境噪声污染防治实施统一监督管理。

(三)城市规划部门在制定城市规划时,应当确定保护和改善声环境的目标和任务;在确定建设布局时,应当依据声环境质量标准提出相应的规划设计要求。

(四)公安、住建、交通、铁路、城管等部门应根据各自职责,对交通、社会生活噪声及施工噪声污染防治实施监督管理。

(五)2、3类声环境功能区中分布的居民住宅区(指不属于居住、商业、工业混杂区的特定居民住宅区)、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设计、行政办公等需要保持安静的区域执行1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工业区内居民区执行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六)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等规定,乡村区域一般不划分声环境功能区,根据环境管理的需要,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可按以下要求确定乡村区域适用的声环境质量要求:村庄原则上执行1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工业活动较多的村庄以及有交通干线通过的村庄(指执行4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以外的地区)可局部或全部执行2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集镇执行2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独立于村庄、集镇之外的

工业、仓储集中区执行 3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

(七) 本区划方案不适用于机场飞机起降噪声影响，三峡机场、土门军用机场周围受飞机起降、低空飞越等影响的区域，按《机场周围飞机噪声环境标准》(GB9660—1988) 的规定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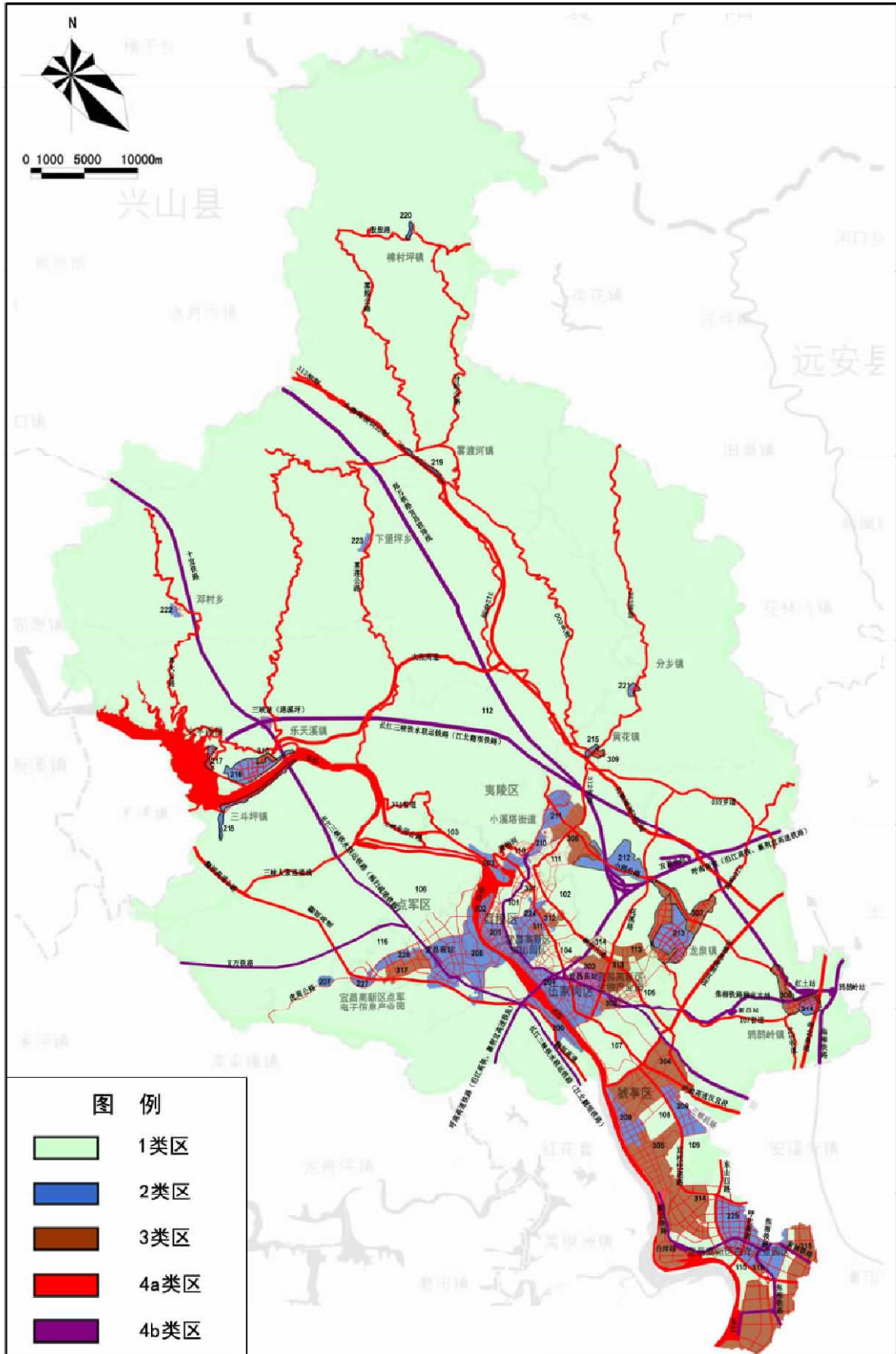
(八) 交通干线建设规划未实施前应按照当前声环境功能区类别管理，规划实施后实时调整为 4 类区。

(九) 本区划方案未尽事宜，参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相关条款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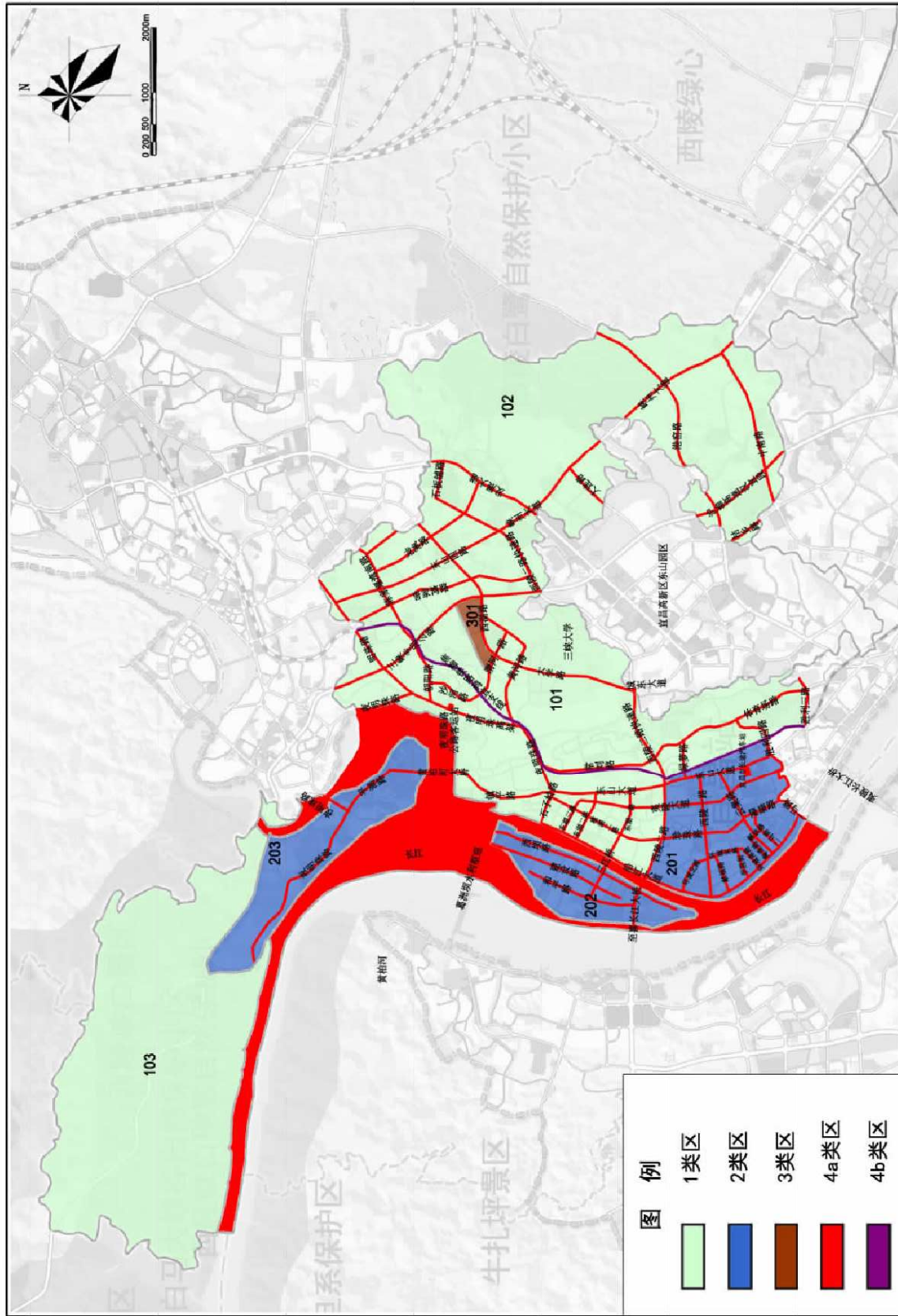
## 十、附图

- 1.宜昌市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 2.西陵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 3.伍家岗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 4.点军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 5.点军区城市规划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 6.猗亭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 7.夷陵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 8.夷陵区小溪塔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 9.宜昌高新区东山园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 10.宜昌高新区生物产业园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 11.宜昌高新区白洋工业园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 12.宜昌高新区点军电子信息产业园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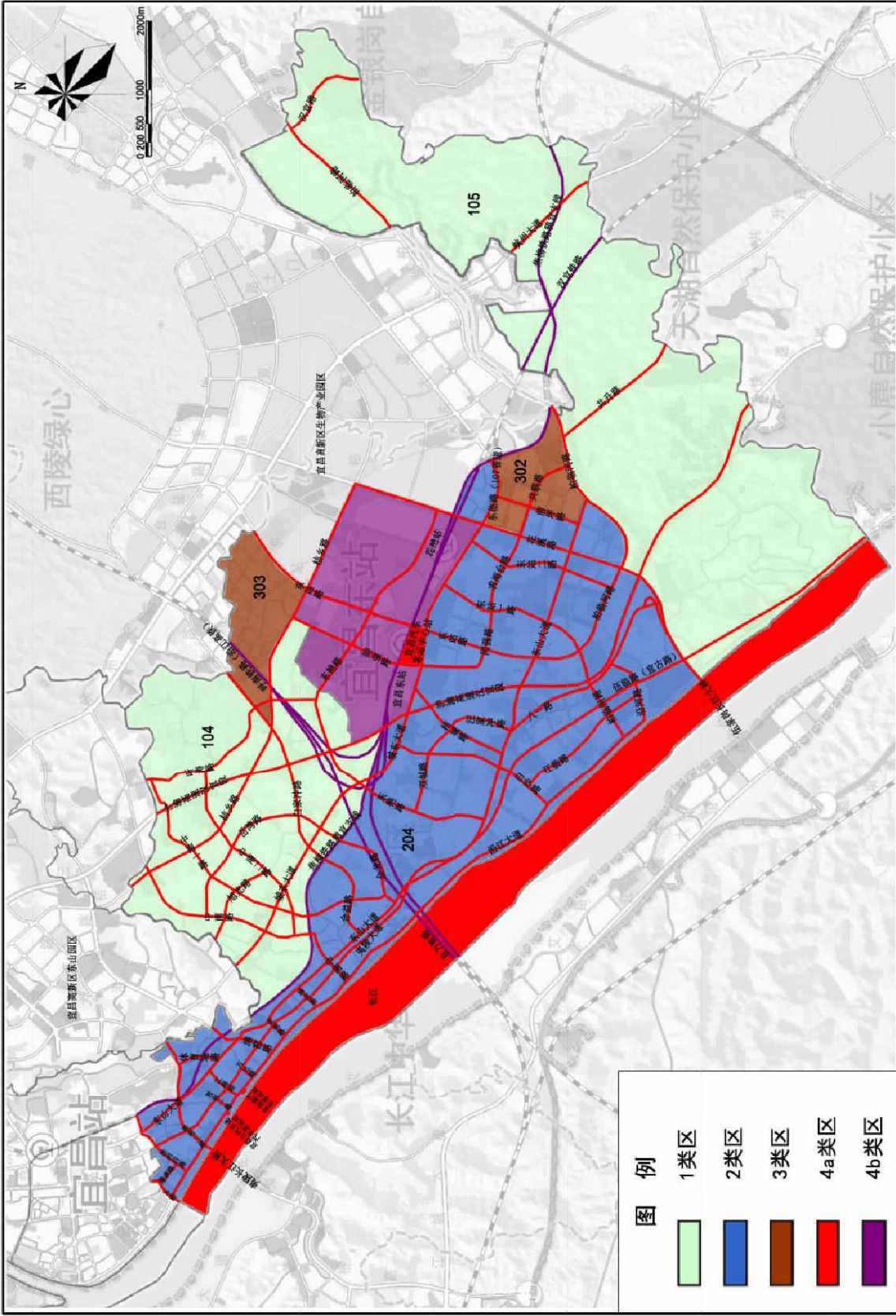
附图1 宜昌市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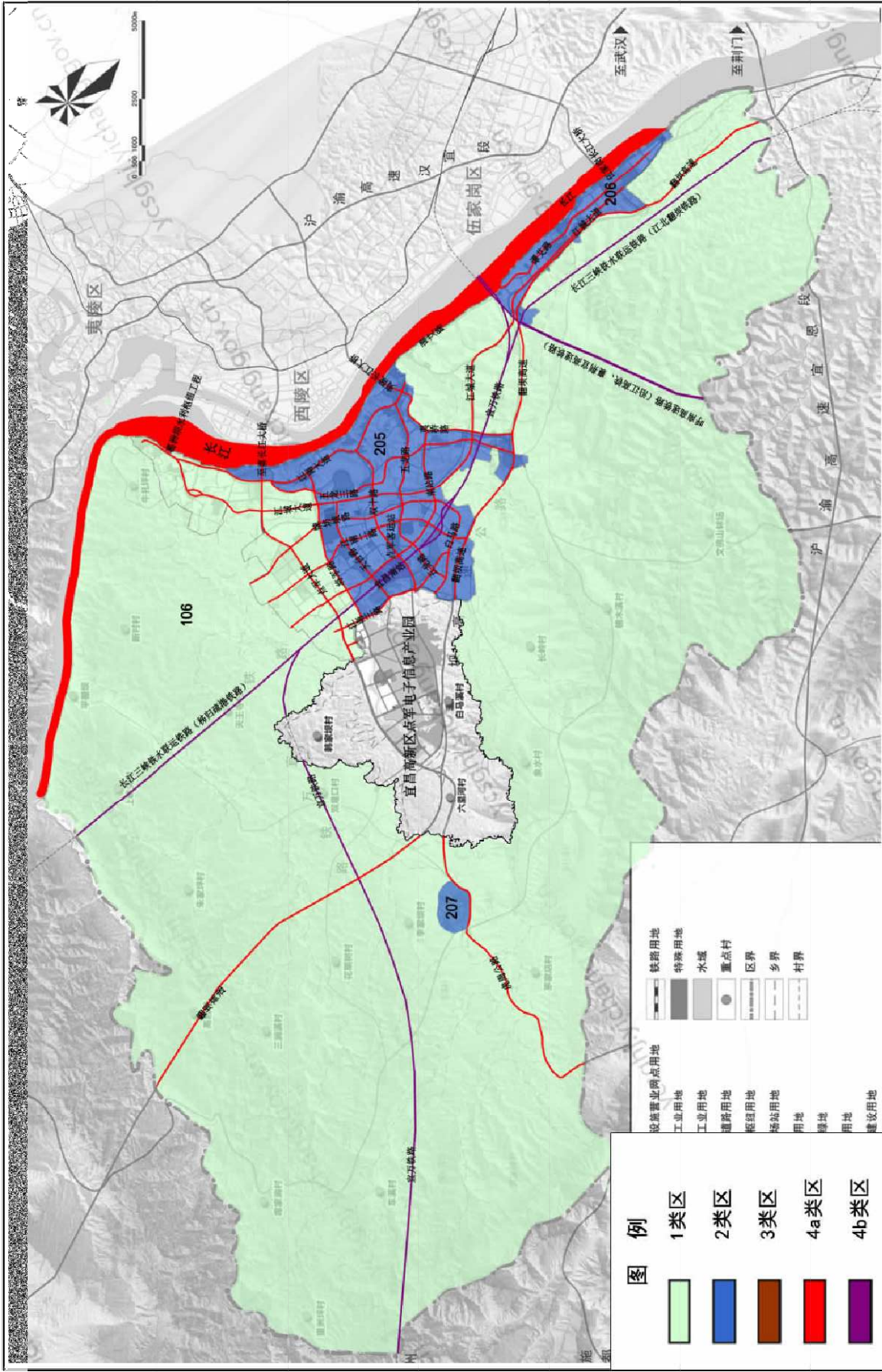
附图2 西陵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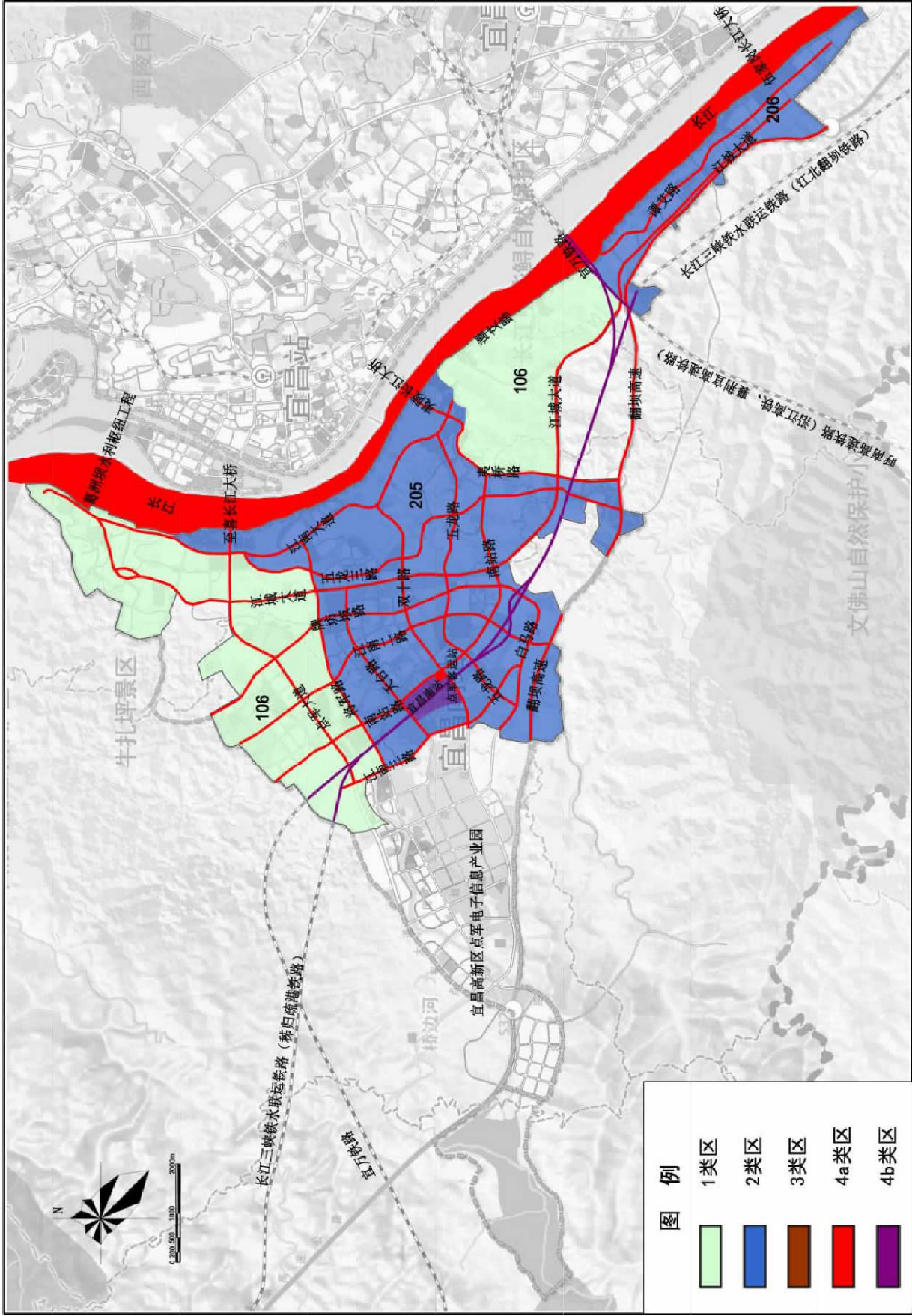
附图3 伍家岗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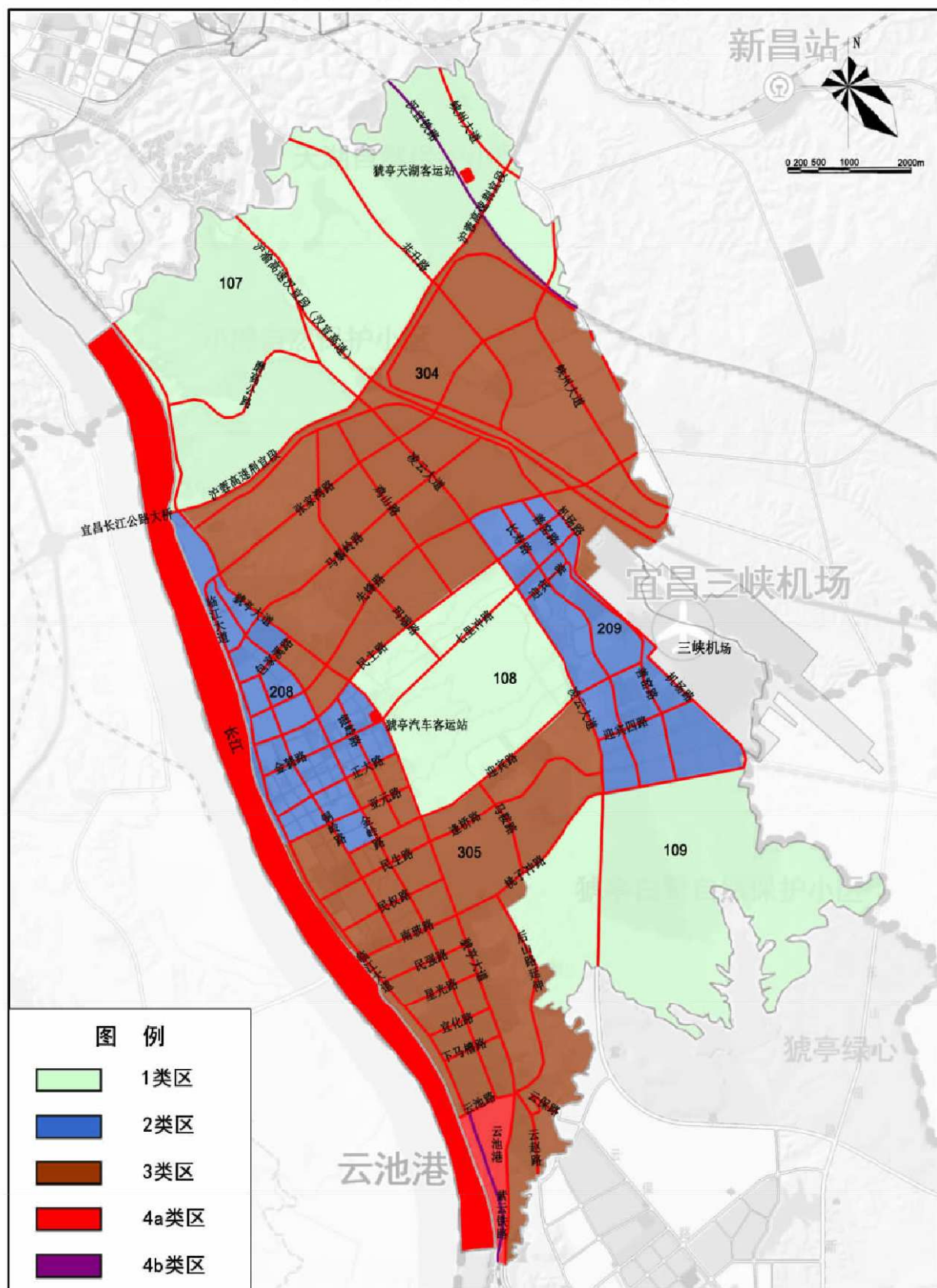
附图4 点军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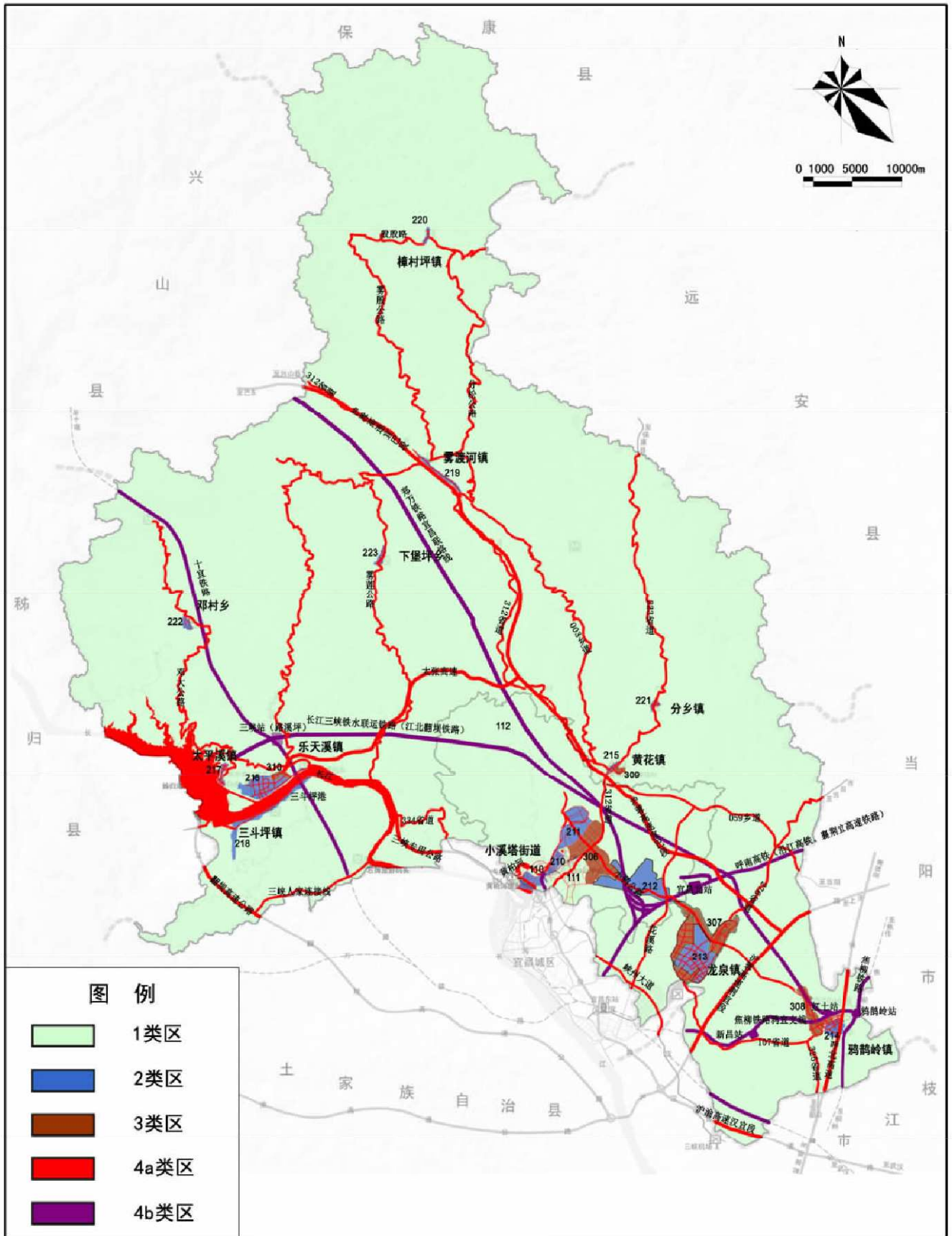
附图5 点军区城市规划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附图6 猗亭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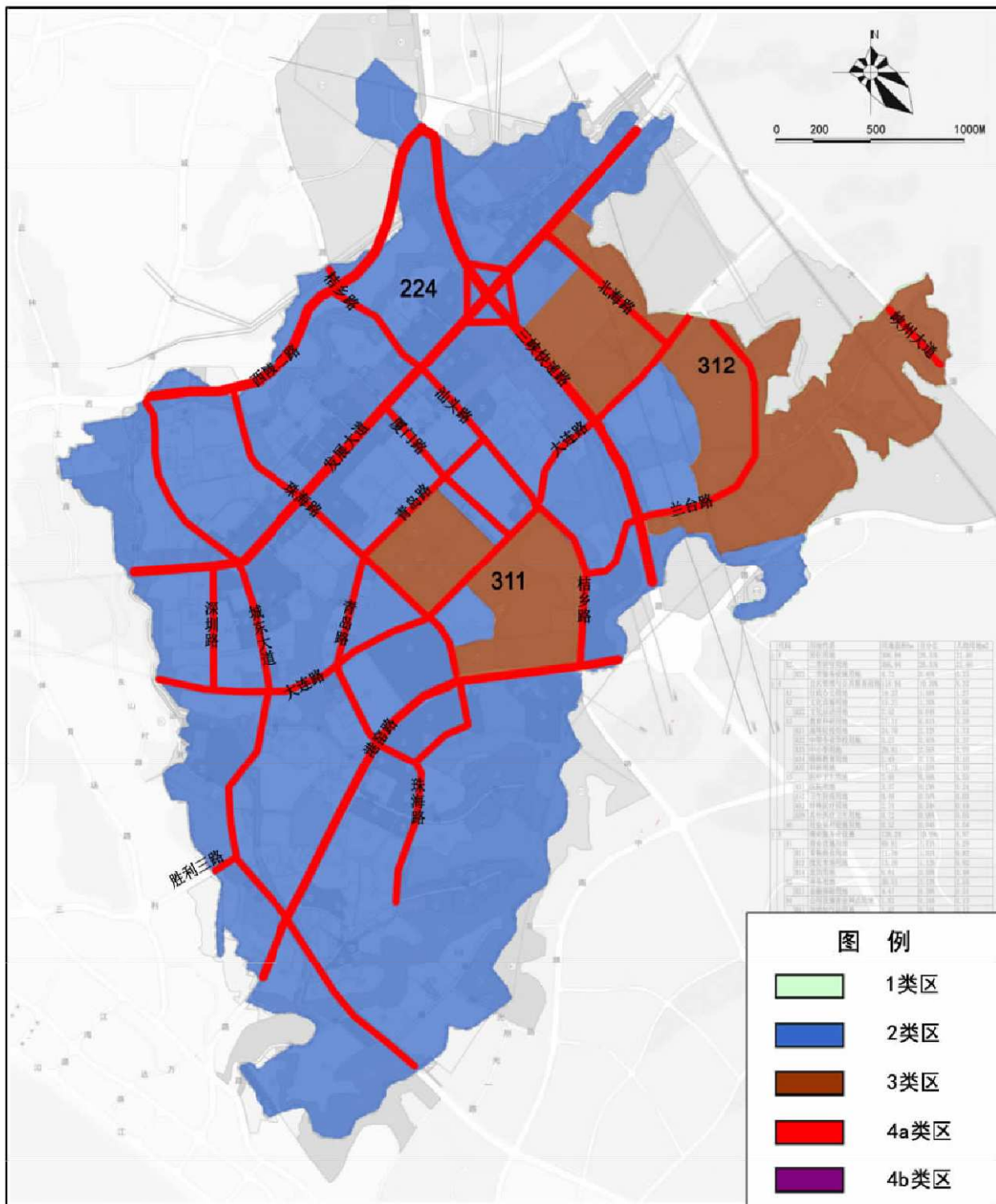


附图7 夷陵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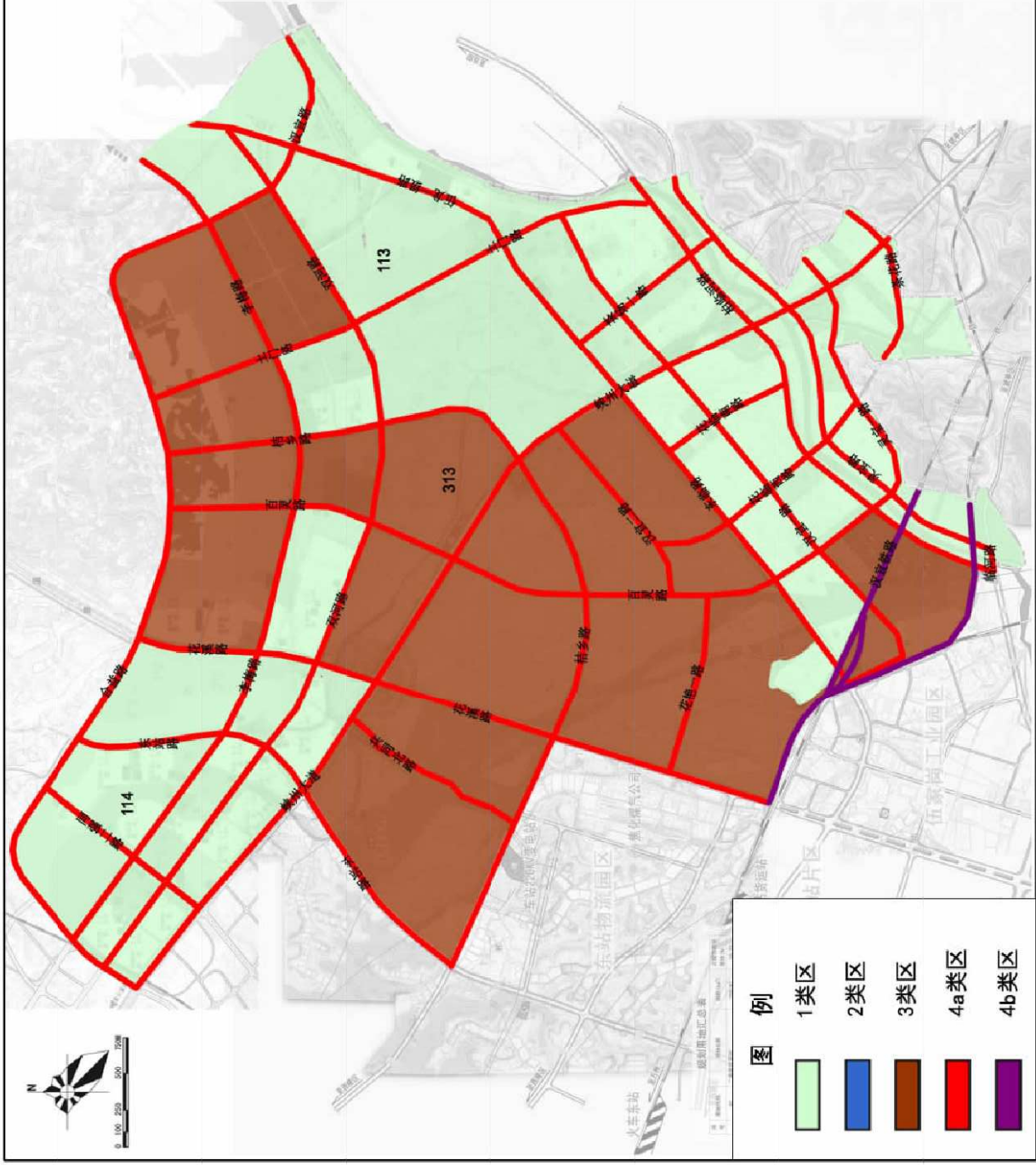




附图9 宜昌高新区东山园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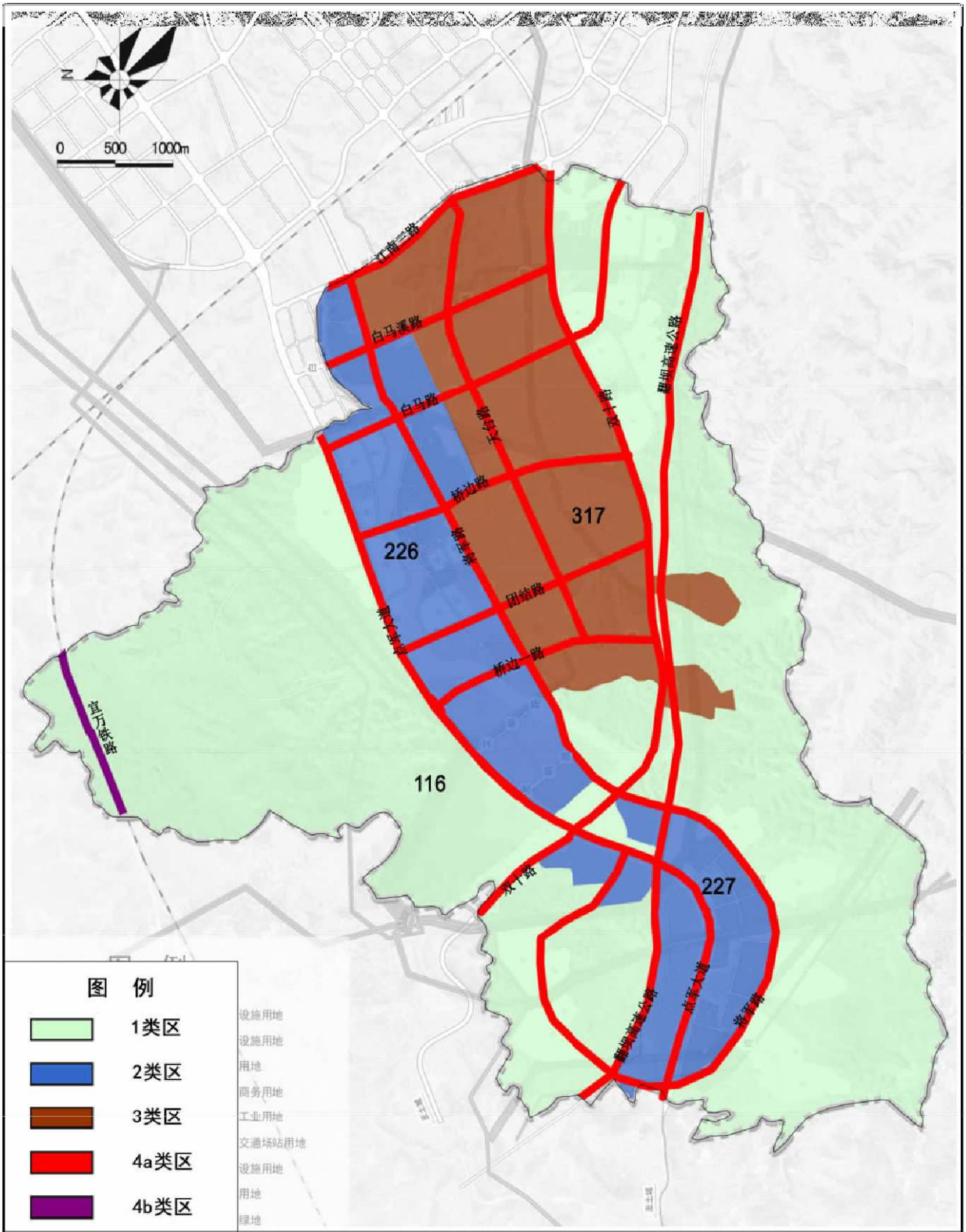


附图10 宜昌高新区生物产业园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附图12 宜昌高新区点军电子信息产业园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 附：本次区划主要修编内容说明

对比原区划方案，本次区划主要修编内容见附表 1。

附表 1 本次区划主要修编内容

类别	原区划方案	本次区划方案	修编情况说明
区划范围	西陵区、伍家岗区、点军区、猗亭区、夷陵区。	西陵区、伍家岗区、点军区、猗亭区、夷陵区及宜昌高新区。	1、增加了已由宜昌高新区整体托管的白洋镇（白洋工业园）。 2、结合环境管理实际，对宜昌高新区（东山区、生物产业园、点军电子信息产业园、白洋工业园）予以单独区划。
区划期限	未明确区划期限。	区划期限为 5 年，即：2019~2023 年。	《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中明确要求，根据城市规模和用地变化情况，噪声区划可适时调整，原则上不超过 5 年调整一次。
0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结果	划定 0 类区 17 个，其中西陵区 1 个（西陵白鹭自然保护区）、保护小区 1 个（金银岗自然保护区）、点军区 5 个（车溪自然保护区、文佛山森林公园、石门洞风景区、磨基山森林公园、牛扎坪风景区）、猗亭区 3 个（天湖自然保护区、小鹿自然保护区、白鹭自然保护区）、夷陵区 7 个（峡口风景名胜区、三峡大坝森林公园、晓峰风景区、三峡大老岭省级自然保护区、白马大峡谷自然保护区、西塞国森林公园、西陵峡口猕猴自然保护区）。	没有划定 0 类声环境功能区。	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等规定，0 类区特指康复疗养区等特别需要安静的区域。根据实际情况，本次区划范围内并不涉及康复疗养区等特别需要安静的区域（无相关标准、规范、文件指出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及风景区等属于特别需要安静的区域），因此，本次区划修编没有划定 0 类声环境功能区。考虑到原区划中划定为 0 类区的各自然保护区（小区）、森林公园、风景区均属乡村环境，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要求，应原则上执行 1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本次区划将其均调整为 1 类区。

类别	原区划方案		本次区划方案	修编情况说明
	西陵区	1类区2个 2类区4个 3类区2个		
0~3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成果	西陵区	1类区2个 2类区4个 3类区2个	1类区3个 2类区3个 3类区1个	<p>1、按照宜昌市城市总体规划最新成果中确定的西陵区范围进行划分，将新增的平湖半岛以西区域划分为1类区；将宜昌高新区东山园区（原区划全部划定为3类区）从西陵区声环境功能区划中调出。</p> <p>2、由于I类用地占地率大于70%，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要求，将“三峡快速路——沙河——明珠路以东、发展大道以西西陵区行政边界以内区域”由原区划的2类区调整为1类区。</p> <p>3、湖北西陵经济开发区工业区内原规划的“沙河民营工业园”，目前已为大规模集中居住区，根据刚启动的开发区修订规划，工业用地将整体调整为居民用地，因此将原“沙河民营工业园”全部由原区划的3类区调整为1类区；3类区仅保留“都市产业园”。</p> <p>4、根据宜昌市城市总体规划最新成果，对1类区、2类区、3类区范围进行了相应调整和进一步明确。</p>
	伍家岗区	1类区3个 2类区1个 3类区3个	1类区2个 2类区1个 3类区2个	<p>1、按照宜昌市城市总体规划最新成果中确定的伍家岗区范围进行划分，将新增的柏临河以南区域划分为1类区；将宜昌高新区生物产业园（原区划全部划定为3类区）从伍家岗区声环境功能区划中调出。</p> <p>2、对原区划中相邻的1类区予以合并。</p> <p>3、根据宜昌市城市总体规划最新成果，对1类区、2类区、3类区范围进行了相应调整和进一步明确。</p>
	点军区	1类区4个 2类区4个 3类区1个	1类区1个 2类区3个	<p>1、按照宜昌市城市总体规划最新成果中确定的点军区城市规划区范围进行划分，将宜昌高新区点军区电子信息产业园（原区划全部划定为3类区）从点军区声环境功能区划中调出。</p> <p>2、根据宜昌市城市总体规划最新成果，对1类区、2类区范围进行了相应调整和进一步明确，对原区划中相邻的1类区、2类区分别予以合并。</p>

类别	修编情况说明		
	原区划方案	本次区划方案	
猇亭区	1类区2个 2类区2个 3类区2个	1类区3个 2类区2个 3类区2个	<p>1、按照宜昌市总体规划最新成果中确定的猇亭区范围进行划分，对1类区、2类区、3类区范围进行了相应调整和进一步明确。</p> <p>2、由于I类用地占地率大于70%，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要求，将六眼冲区域（凌云大道—迎宾路—猇亭大道—民主路所围成区域）由原区划的2类区调整为1类区。</p> <p>3、三峡机场未进行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机场周围受飞机起降、低空飞越等影响的区域按《机场周围飞机噪声环境标准》（GB9660-1988）的规定执行。</p>
夷陵区	1类区4个 2类区12个 3类区4个	1类区3个 2类区14个 3类区5个	<p>1、按照宜昌市总体规划最新成果中确定的夷陵区小溪塔街道办事处规划区范围进行划分。</p> <p>2、对原区划中相邻的1类区予以合并。</p> <p>3、南蔡下区域及小鸦路沿线区域规划以商业金融、集市贸易为主要功能，居住、商业、工业用地混杂，由原区划的1类区调整为2类区。</p> <p>4、乐天溪三峡移民生态工业园属工业区，由原区划的2类区调整为3类区。</p> <p>5、根据《宜昌市·夷陵区城乡统筹规划（2012-2030）》等相关规划，对1类区、2类区、3类区范围进行了相应调整和进一步明确。</p> <p>6、土门机场未进行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机场周围受飞机起降、低空飞越等影响的区域按《机场周围飞机噪声环境标准》（GB9660-1988）的规定执行。</p>
宜昌高新区	未对宜昌高新区进行单独声环境功能区划。	1类区4个 2类区4个 3类区7个	<p>1、原区划中未单独对宜昌市高新区进行声环境功能区划，而是将东山园区、生物产业园、点军电子信息产业园作为工业园分别在西陵区、伍家区、点军区中整体划为3类区，不利于宜昌市高新区环境保护局进行环境噪声管理。本次区划过程中结合环境管理实际，对宜昌高新区进行单独区划。</p> <p>2、根据《宜昌高新区空间发展规划》等相关规划中用地布局，细化了各园区内声环境功能区划分，不再统一划分为3类区，而是根据用地类型分别划分为1类区、2类区、3类区，对各声环境功能区范围和边界予以明确。</p>

类别	原区划方案	本次区划方案	修编情况说明
4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成果	高速公路、一级公路、二级公路、城市快速路、城市主干路、内河航道、铁路干线两侧区域。	高速公路、一级公路、二级公路、城市快速路、城市主干路、城市次干路、内河航道、铁路干线两侧区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按照宜昌市城市总体规划最新成果及《宜昌市交通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等相关规划对4类区涉及道路、铁路等进行了优化和调整。</li> <li>2、对各种类型交通干线在各种地形、水位等条件下两侧4类声环境功能区范围进行了明确。</li> </ol>
附图	8张	12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以宜昌市城市总体规划等相关规划最新成果图件作为区划底图。</li> <li>2、补充了东山园区、生物产业园、点军电子信息产业园、白洋工业园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li> <li>3、为使区划图更加清晰明了，在区划图上标注了道路、铁路、火车站场、机场、江河、功能区编号等，各类功能区颜色严格按照《声环境功能区划技术规范》(GB/T15190-2014)图示要求。</li> </ol>

